



过在伦敦 圣诞节

文
段艳丽

圣诞华灯

这是我第二次来伦敦，从我访学的埃克塞特城专程来这里过圣诞节。

尽管新冠疫情近在咫尺，但大家没有丝毫的觉察。行前，倒是听到了各种不好的消息，诸如交通事故、抢劫、刑事案件等等，还有不好的天气，说圣诞期间天气不好，有雨，不但过不了白色圣诞节，估计得被雨淋……这几天埃城一直下雨，从早下到晚，间或还有暴雨，看新闻说有些地方火车已经停运，长途大巴取消。但这些都不能阻止我出行的兴致，让一起出行的朋友怡文查了查火车票，票倒是有，早涨价了。我这儿离上大巴的地方近，又特意去

看了看，几趟长途大巴倒是还在正常运行，放心了。我们买上了票。

我离上车差一刻钟（五分钟就能走到）的时候出门，朋友早已经到了，没想到上车的人还挺多，已经排起了长队。学校早已放假，这天相当于我们的除夕，一般人们除了购物也不会出远门，怎么会有这么多人坐车？

我们在维多利亚车站下车，到地铁站买了一天一可乘多次的地铁票，问清楚了地铁停运的时间。大部分地铁早早就停了，人们都要回去过平安夜。到住处安顿好之后，陪着朋友一家出门，坐地铁先到伦敦塔桥，朋友主要想让孩子看看，有首儿歌 *London Bridge Is Falling Down*（《伦敦桥要

塌了》）孩子学过，曲调欢快，她想让孩子有个直观感受。事实上，此桥非彼桥，不过我们也将错就错。离伦敦塔不远处有个滑冰场，许多小孩子在玩耍。再往前走，终于看到了塔桥，它因在伦敦塔附近而得名，是从泰晤士河口算起的第一座桥（泰晤士河上共建桥 15 座）。它是一座上开悬索桥，建于 1886 年，带有浓郁的维多利亚时期的风格，将伦敦南北区连接成整体，是横跨泰晤士河上的伦敦地标，照片曾上过国内英语课本的封面。许多人在这里拍照，有独自一人来的，也有全家都来的，时不时就有人操着各种口音的英语请求帮忙拍照，我也很乐意效劳。桥两边的塔身及桥面的灯光散发出柔



海德公园一景



福尔摩斯纪念馆

和的淡黄色，两边的拉绳则是乳白色的。下面，宽阔的泰晤士河水从容流过，有船在上面航行。青蓝色的夜空，两边树影婆娑。

听到了大本钟的声音，循着钟声去看它。跟我第一次见到一样，还在维修中，全身被包起来，只露出个脸儿，借助手机能看到时针在正常走动。拐个弯，不远处的“伦敦眼”已换上了红妆。走过威斯敏斯特教堂，下面有人排队，不知是否进去做弥撒或是有什么其他活动。走过白金汉宫，这里冷

冷清清，仅有几个游客在拍照。女王一家人不在此处过节，外面除了摆了一棵很普通的圣诞树之外也没有任何其他装饰。

终于来到了海德公园。这里圣诞期间的灯光非常有名，从国内来的一些朋友圣诞期间会相约来到伦敦，一为看灯；二为圣诞之后的Boxing Day去牛津附近的比斯特购物，据说打折力度很大。我对购物兴趣不大，当我犹豫着想要放弃来伦敦的时候，朋友怡文说：我觉得不去看灯挺遗憾的，真的非常好，很梦幻。

能有多好呢？我为一进公园就如同在国内一样能看到亮闪闪的、各种形状的灯，结果不是。跟着游人走，然后就有穿制服维持秩序的人将游人分为两

队：带小孩子的走这边，不带孩子的走那边。走到被围起来的里边，才发现这就是一个巨大的游乐场，五光十色，热闹非凡。有高大的摩天轮、三环过山车、大眼睛的旋转木马、碰碰车、宝瓶一样旋转的灯，一会儿黄色，一会儿蓝色；空中飞椅，挂在高高的塔柱上，不停地变换颜色，上面吊着一圈小椅子，向上的时候突然抛出去，下滑的时候又猛然收紧，坐在椅子上的人们尖叫声阵阵——要的就是刺激。中心地段排列着几个

装饰精美的拱形花门，从前面望过去，一长串，一层层，很有纵深感，人们都抢着在这里照相。摩肩接踵的人们，估计照出来的不少得是跟陌生人的合影。这是着力打造的一个童话世界，少不了的是各种造型的圣诞老人、小孩子们喜欢的《冰雪奇缘》里的卡通人物、帕丁顿熊等。各种fun house（游戏屋）、adventure world（冒险世界）。The Magical Ice Kingdom（魔幻冰雪王国）下面闪烁着“A Christmas Carol（圣诞颂歌）”的字样，里面是冰雕展，每年主题不同，今年展示的是查尔斯·狄更斯的短篇小说《圣诞颂歌》里的人物，描写圣诞前夜鬼怪们来找主人公Scrooge，劝他不要过分看重金钱而丧失人性。Scrooge在梦中决心改变自己，醒来后果然变得宽厚仁慈。还有一个尖顶小屋，写着“Paddington On Ice”（帕丁顿熊冰上表演），下面呈扇形，打着黄色的灯光。尖顶的小木头房子里卖的基本都是小吃：爆米花、棉花糖，冰激凌、薯条、热狗等；喝的有热巧克力、啤酒、热红酒、Hot Cider（热的苹果汁加一点点啤酒）等；Santa Sweet里卖各种糖果，旁边还辟出一块地方卖外国的各种小吃：有匈牙利的芝士蒜香饼，Chimney cake裹了糖霜，外焦里嫩。这里是小孩子的乐园，年轻人的天堂，是一场嘉年华，是冬季的仙境，充满着奇妙的梦幻。

没来之前定研修计划的时候就跟导师写信说，希望寒假的时候能去伦敦看看。导师高兴地说：伦敦在圣诞节的时候装饰得非常漂亮，到处亮闪闪。但走出海德

公园心中却隐隐有些失望。没有预想的那么华彩靓丽，街道或商场外的装饰跟我们国内也差不多，甚至还不如我们。想起还有一处的灯很有名，决定明天晚上去看看。第二天傍晚出发，一直以为是在摄政公园，我们大老远走去，公园却冷冷清清，除了有几个散步的人和水里的浮鸭外，没有任何装饰。记得伍尔夫曾说过起过这个地方，她在1935年6月6日的日记中写道：“毫无疑问，世界上最大的幸福就是在一个又湿又绿的……夜晚……散步穿过摄政公园，构思短句。”然而，一心想要看灯的我们无暇欣赏这园子的幽静之美，此时，我们要热闹，要绚烂。

唯一可安慰的是不经意间路过了“福尔摩斯纪念馆”。原来这就是贝克街221B号，按照《福尔摩斯探案集》里的描写，大侦探福尔摩斯是在1881—1902年间居住在眼前这座房子里的。作者柯南道尔用这幢房子作为小说背景，从而让这幢房子名闻天下，熠熠生辉。“The Sherlock Holmes Museum”这几个字在灯光的照射下呈金黄色，而纪念馆的外部主色调是绿色，绿色窗框，上面茂盛得像冬青一样的绿植垂下来，夹杂着几个小小的红色浆果和咖啡色松塔，窗台上也摆着绿植。金色和绿色，一个暖色调一个冷色调，搭配得居然很和谐，还隐隐透着神秘和高贵。虽然已经关门，但还是有几个人在门口排队照相，我们也加入其中。后来听进入里面参观的福尔摩斯迷们讲，博物馆在保留原有住房结构的基础上，高度还原了小说中关于福尔摩斯住所

的描写。一楼是福尔摩斯和华生共用的书房及福尔摩斯的卧室；二楼是华生医生的卧室。里面还有许多小说人物的蜡像，桌上有福尔摩斯用的放大镜及烟斗，还有电影上出现的那些化学工具、仪器等，它们曾帮助福尔摩斯屡破奇案。小时候曾痴迷《福尔摩斯探案集》，最近几年在儿子的影响下看完了《神探夏洛克》，对于本尼迪克特·康伯巴奇主演的有些神经质的福尔摩斯印象深刻，他口才极佳，语速极快。以前曾在微信上看到有年轻人专门寻到此处，兴奋地拿着里面的一些道具拍照留念。不想我们歪打正着，额外看了一个景点。

往回走的时候还是不甘心，想着肯定是记错了，不是摄政公园而是摄政街。于是不顾劳累，大步奔向摄政街。果然。站在十字路口，左边贯穿街道上方的凤凰衔珠的造型，两只飞起的凤凰衔着一个蓝色球体，仔细一看上面打的是广告；右边，端庄的白衣飞天款款从天而降，巨大的蓝边裙裾轻轻舞动；它们又像银色的蝴蝶，张着巨大的翅膀，拖着三条长长的蓝色尾巴，一个接一个，连成一串，翩然而至，将夜空点亮。汽车就在下面穿梭，车灯再将地面照耀，上与下组成一个灯光的海洋，波光粼粼，如梦如幻。两旁皆是举着相机和手机不停拍照的人。这就是了，在微信上还有一些介绍中出现的就是这样的华美图案。终于找到了，不枉此行。附近其他街道两旁的树也都挂上了彩灯，不远处的

商场通身明亮。另一条街上的扇形彩灯像孔雀开屏一样慢慢绽放，后面紧跟的是错落的白色的羽毛，交叉从两侧一点点亮起。

原来，这才是圣诞节期间亮晶晶的、美丽的伦敦。

得偿所愿：来到布鲁姆斯伯里

圣诞节一早，我告诉朋友，要自己一人单独行动，去完成一个许久的心愿。像赴一场历时弥久之约，我千山万水而来，只为看它一眼。

怀揣着这个小秘密，我暗自兴奋地出了门。向左，沿着宽阔的街道，走了一阵才发现，原来我们就住在海德公园边上。长长的公园，树木葱茏，里面有散步、跑步的人。发现有个侧门直接通向公园，给朋友发微信，告诉她可以带孩子去公园玩，自己则沿着大路继续走。这一天只能靠双脚，公共汽车、地铁都停了，出租车都少。但也看到路边停着一辆双层大巴，可能是伦敦一日游吧，正在招徕顾客，兜售车票。问了问：40镑。看来什么事情都不是绝对的，在英国也有人想趁节日做生意，并不是像大家传闻中说的，所有商店都关门歇业。在这点上中外其实是一样的。年龄渐长，经历越多，



摄政街的夜晚 >>>



戈登广场46号



戈登广场50号



戈登广场51号

就越觉得中外文化在很多事情上有共通性：路边偶有一两个咖啡厅刚开门营业。

这一天，天气出奇地好，阳光明媚温暖。慢慢地就走到了商业中心，各大商场鳞次栉比，各种在埃城见到的商场这里都有，只是规模更大：玛莎、John Levis、Boots、Clarks、HB等等。大部分都已关门，偶尔开着的，也都是卖

吃的，如 Pret。还有几个街头小贩，正在卖旅游纪念品，冰箱贴 1 镑一个，啤酒起子 1.5 镑，都带有明显的英伦标志和色彩。

来到牛津街。伍尔夫在《牛津街的潮汐》中说：“牛津街上那巨大的飘动的缎带鲜艳、华美，令人着迷。它就像河流的卵石河床，永远被明亮的溪流冲刷着。一切都闪闪发光。”走过 Forever21，来到邦德大街上，想起伍尔夫的短篇小说《邦德大街上的达洛维夫人》，还有后来的《达洛维夫人》。女主人公开篇即说：“我要为自己买些花。”于是她走出家门。想象着她到底是沿着哪条路线走的，是怎么一个方向。她应该是从威斯敏斯特经过圣詹姆斯公园来到邦德大街的，是从当时伦敦的高档住宅区走到有名的购物街，时间与此时正

好相反，她是在夏季的 6 月。在她漫步街道的过程中，马车、汽车、公共汽车、面包车的喧嚣，头顶上还有飞机的声音；有铜管乐队、管风琴的叮当声和奇怪的高歌；流浪汉与徒步旅行者融为一体，卖三明治的人在那儿拖着脚，摇晃着身体……这是一幅热热闹闹的、充满活力的、新旧混杂的生活景象，如今这场景在我脑海里

似幻似真。一座红色的楼房上写着中文的“波司登”，下面支起的同样红色的摊点正在营业。走过摄政街，没有驻足，依然往前走，那些在伍尔夫作品中耳熟能详的街道如今让我一一落实在现实中，用我的双脚亲自走过。Primark 对面高高的脚手架静止不动，圣诞节期间工人也休假。稍后，也许另一座高楼会拔地而起。伍尔夫若是活到现在，更会感叹古老与现代的交替。

大本钟又一次敲响，11 点了。

我的行走路线与伍尔夫当初搬家的路线大致不差，都是从海德公园到布鲁姆斯伯里。1904 年伍尔夫的父亲去世后，她就和姐姐凡妮莎及两个兄弟从海德公园门 22 号搬到了布鲁姆斯伯里戈登广场 46 号。终于走到了布鲁姆斯伯里区，许多维多利亚式房子外面标注着这个区的编号。拐进去，在小罗素街看到一个商店竟然给自己起了个名字叫“Bloomsbury Beauty”（布鲁姆斯伯里美人）下面并排着两个店，一个是相机修理店；另一个是个美甲店，牌子上写着也兼做修眉：“Eyebrow Shape”。左转右拐到了罗素广场公园，有人在那里吹萨克斯。伍尔夫他们比较推崇罗素，而罗素很喜欢中国文化，欣赏中国人冷静安详及深沉平和的处事态度，赞赏道家所强调的直接经验、自然审美、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等，他主张西方人应学习中国的人生智慧。而附近就有伦敦大学亚非学院，不知是否回应罗素的主张。

再往里走，然后，就看到了戈登广场，跟罗素公园一样不大。

被铁栅栏围起，靠近栅栏的地方有几棵大树，旁枝纵横。园子里面有些杂乱，草木枯萎。正对着它的，就是我要寻找的目的地——弗吉尼亚·伍尔夫故居。

这是一排整齐的四层楼房，整体为乳白色，只是在二三层之间的砖墙为棕色，打破单调。它就那么静静地待在那里，一副与世无争的样子，朴实坦然，如学生公寓一般。这片住宅纵使放到现在也略显朴素。酒香不怕巷子深，也难得我这有心人苦苦寻觅而来。我急切地找到46号，它与其他房子没有任何区别，门框为淡黄色，黑棕色的门，只是在两个窗户之间贴有一个蓝色的圆牌，上面写着“约翰·梅纳德·凯恩斯（1883—1946）经济学家，1916—1946居住于此。”凯恩斯做过英国政府的财政顾问，曾与伍尔夫合租房子，分摊租金。门牌50号的墙上贴着一个圆形牌，深咖啡底色的上面是白色字体：“20世纪上半叶，这里以及临近的房子住着布鲁姆斯伯里文艺圈的几个成员，其中包括弗吉尼亚·伍尔夫、克莱夫·贝尔，以及斯特雷奇一家。”白色门框，红色窄门。51号，也是红门，在两个长方形的窗户之间贴

着圆形的蓝色标识牌：“利顿·斯特雷奇（1880—1932），评论家和传记家，曾生活于此。”房子的窗户前都用不高的铁艺栅栏围着，也仅是起装饰作用。通向门的台阶有斑驳的青苔，透过玻璃可见里面窗台上的绿植，可见是有人居住。一位遛狗的男士路过这里，见我在拍照，说：“哈！弗吉尼亚·伍尔夫！”我说：“对啊，我读了她许多书。”也有国人带着孩子路过，（英国有的高校在放寒假前一天给获得硕士学位的研究生颁发学位证书，许多父母从国内赶来，见证这一重要时刻，然后顺便跟孩子在英国旅游。）有人看到我对着房屋和周围不停拍照，像是对孩子、又像是自言自语地说：这里难道住着什么名人？我忍不住大声告诉他：“住了一群非常有名的作家、美学家。”当年一群志趣相投的青年学子们，住在这个地方，组成了以文学艺术为核心的聚会，慢慢形成了周四、周五俱乐部，1920年还成立“传记俱乐部”。他们高谈阔论，不受社会习俗所约束，被外界称为“布鲁姆斯伯里圈”，每个人在各自的领域大放异彩，为艺术、文学做出了卓越贡献，他们值得为人们所了解并铭记。

隔着戈登广场与伍尔夫的住宅相对的是一个教堂 Euston Church，这个建筑群保存得很好，白色哥特式尖顶耸立。一个中年男子在门前的长椅上晒太阳。不记得伍尔夫作品中提到过这个教堂，她当年来过吗？她的作

品中很少提到宗教，但国外已有人出书专门讨论她所涉及的宗教。这一片区域虽然外面是商业中心，但拐进来之后便透着浓浓的文化气息。这里有装饰的别具一格的 Waterstone 书店（这个连锁店几乎遍布英国的各个城市）；伦敦大学离这里也不远；建于18世纪的大英博物馆原来离作家这么近。《雅各之室》中的雅各把伦敦看成是文明的发祥地，而大英博物馆则为文明的中枢神经和大脑。遗憾的是它没有开门，从大门口抬眼望去，可以看到英国国旗在房顶上高高飘扬。伍尔夫对这一地区的喜爱是明显的，虽然她后面又搬过几次家，基本都是围绕在这一地区：在戈登广场46号，年轻的伍尔夫与姐姐一起享受自由时光，一个写作一个画画。20多岁的她开始为报刊写评论，也经历了人生的第二次崩溃；在非茨罗伊广场29号，她开始创作第一部小说；她婚后所居住的塔维斯托克广场，离戈登广场不到100米，在那里她出版了最顶峰时期的作品：《到灯塔去》《达洛维夫人》等。她养成了上午写作、午饭后散步的习惯，常常会到街头或花园走走。布鲁姆斯伯里也是公园比较密集的区域，那些出现在伍尔夫作品中五彩缤纷、形状各异的植物和鲜花很难说跟她对花园的喜爱不无关系，这些公园或广场也给她提供了各种创作素材。不远处的布鲁姆斯伯里广场公园，是个街心公园，跟附近的罗素公园、戈登广场公园一样不大，给人们提供一个休憩、放松的地方。我在长椅上坐下来，享受了一会儿冬日阳光。 >>>



大英博物馆



奥特莱女士沙龙

造访查尔斯·狄更斯纪念馆

从谷歌地图上，看到“查尔斯·狄更斯纪念馆”离这里也不远，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再次奔向心中的另一个殿堂。

在一排维多利亚房子的街角拐弯处，看到一个有着深绿色窄门的沙龙名字就叫做“The Lady Ottoline”（奥特莱女士）。想到伍尔夫的挚友被当作了沙龙的名字，不觉莞尔。后来知道，这个名字还被用作了高档酒吧和饭店。Ottoline Violet（奥特莱·维莱特）这个名字在伍尔夫的书信及日记中反复被提及，她是伍尔夫的好友。奥特莱婚后也搬到了布鲁姆斯伯里，住在白德福德广场44号。高个子的奥特莱富有、慷慨，主办的文学沙龙不但吸引了布鲁姆斯伯里的众人，还有D.H.劳伦斯夫妇。她也曾一度与罗素交好。

查尔斯·狄更斯博物馆在一排褐色砖墙的楼房中，白色拱形门

框，湖蓝色的门。他在这里写了《雾都孤儿》《尼古拉斯·尼克贝》，获得了声誉。里面有作家当时的书桌、手写书稿、妻子凯瑟琳的订婚戒指等。门票是9.5镑，可惜没有开门。这一排房子干净整洁，家家窗台上摆着鲜花。若是不挂牌子，狄更斯的故居与旁边的房屋没有什么不同。也许是英国出名的作家太多了，到目前为止，觉得作家旧址均保持着原貌，不扩大，不粉饰，也不影响周围

的环境。

想到圣诞节这天来到查尔斯·狄更斯博物馆太有纪念意义了。从小看狄更斯的作品，脑海里一直就有一个白色圣诞节的景象，是他所描述的典型的英式圣诞节：挂了各种装饰的圣诞树、壁炉里熊熊燃烧的火、令人垂涎欲滴的火鸡、神圣的嘹亮的颂歌，还有，一定要冷，一定要下雪，这样外面的寒冷才能映衬室内的温暖。想起他的以圣诞做标题的短篇小说《圣诞颂歌》，主人公就是在这样一个祥和的节日里弃恶从善。狄更斯还在自己主编的杂志《家常话》上增加了副刊《炉边的圣诞故事》，邀请名家走笔。凯斯盖尔夫人著名的鬼故事《老护士的故事》就登在上面。狄更斯不仅在英国家喻户晓，我所在的埃城有一家小店

就起名“老古玩店”；而且在别的国家也深受喜爱，《双城记》《远大前程》《大卫·科波菲尔》等经典曾陪伴了我的少年时期。2009年，英国社科院（The British Academy）资助了一个关于查尔斯·狄更斯小说全球传播的研究项目，研究包括：狄更斯是如何在非英语国家被接受、模仿、改编或融合的？狄更斯笔下的英国在异文化想象中扮演着怎样的角色？

作家的故居，都曾是普普通通的房子，作家通过自己的天赋和努力赋予它们意义。人们不远万里只为看它们一眼，谁能说文学艺术不创造价值呢？看看表，已近黄昏，记得伍尔夫在《街头漫步：一场伦敦冒险》中说过：“在晴朗的傍晚，四点到六点之间，当我们踏出家门时，摆脱了我们的朋友所熟悉的自我，成为庞大民众中匿名流浪者大军中的一员，在独处一室之后，与他们的交往是如此令人愉快。”走累了，拐进星巴克，里面人不少，上厕所也需排队。看了看微信里的运动步数，发现走了3万多步，受伤脚也有点隐隐作痛。然而内心充实、快乐无比，圣诞节终于完成心中所愿。举着卡布奇诺对自己说：Merry Christmas！W



查尔斯·狄更斯博物馆